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5-017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董事蒋建琪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蒋建琪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建琪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静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邹勇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邹勇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邹勇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同意聘任李菁颖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菁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董事的专业特长，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成员：蒋建琪先生（召集人）、俞荣建先生、杨静女士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叶萍女士（召集人）、陆家华女士、蒋胤华先生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蒋胤华先生（召集人）、蒋建琪先生、应叶萍女士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俞荣建先生（召集人）、蒋建琪先生、蒋胤华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7 日